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139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郑伯添
建设项目名称	商业，住宅（自编号商住楼） 项目代码：
建设位置	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富鹏开发区 X 区 7 号之三
建设规模	商业，住宅（自编号商住楼），总建筑面积：300.84 平方米，地上 6 层：300.84 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7〕3802 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17[放]0803 2019[复]0025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

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附件：1.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

2.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代章）

2019 年 03 月 04 日